##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二十一條之一、第二十一條之二修正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

現行條文

說明

參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 習評量辦法第十九條之二 規定「學生居住地區或就讀 學校所在地區,發生災害防 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 害、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第 一項所定傳染病,或其他重 大變故時,學校得以數位遠 距教學或其他適當方式實 施教學,並辦理學習評量。」 之文字體例,爰將「因天災、 防治控制傳染病疫情需要 或其他事由」修正為「因發 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 款所定災害、傳染病防治法 第三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, 或其他重大變故」,其餘未 修正。

前項以外之下列國 際賽會有前項延期或停 止舉辦之情形時,取得各 該國際賽會之國家代表 隊選手資格或參賽資格

## 一、本條新增。

二、 

一、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 

一

者,得申請甄試:

- 一、國際單項運動總會、 亞洲單項運動總 (協)會,或亞太運 動組織主辦或認可 之運動錦標賽。
- 二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認可之單項運動協 會遴選及培訓或邀 請參加之賽會。
- 三、國際各類身心障礙者 運動組織主辦之國 際或洲際單項運動 錦標賽。

- 請甄審或甄試權益之 可能,爰宜有相關因應 之處理措施,故新增本 條規定。
- 三、第一項:第四條、第七 條所定之國際賽會,學 生雖取得該國際賽會 之國家代表隊選手資 格或參賽資格,然因受 疫情等因素影響,致該 國際賽會延期或停止 舉辦時,學生因而無法 取得實際參賽成績,將 影響申請甄審或甄試 之資格,為保障已取得 國家代表隊選手資格 或參賽資格學生之權 益,爰參考高級中等學 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第十九條之二規定「學 生居住地區或就讀學 校所在地區,發生災害 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 所定災害、傳染病防治 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定 傳染病,或其他重大變 故時,學校得以數位遠 距教學或其他適當方 式實施教學,並辦理學 習評量。|之文字體例, 明定發生災害防救法 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 害、傳染病防治法第三 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, 或其他重大變故,致該 國際賽會延期或停止 舉辦時,渠等學生得以 國家代表隊選手資格

或參賽資格得申請甄審或甄試。

四、第二項:第六條第一項 規定「…參加國際賽會 或國內全國性運動賽 會(以下簡稱國內賽 會),獲得下列成績之 一者,得申請甄試:一、 參加第四條各款規定 賽會:成績不限。二、 參加前款以外之下列 國際賽會,獲得前三 名:(一)國際單項運動 總會、亞洲單項運動總 (協)會,或亞太運動 組織主辦或認可之運 動錦標賽。(二)中華奧 林匹克委員會認可之 單項運動協會遴選及 培訓或邀請參加之賽 會。」第八條第一項規 定「…身心障礙學生, 參加國際賽會或國內 賽會,獲得下列成績之 一者,得申請甄試:一、 前條各款規定賽會:成 績不限。二、前款以外 國際各類身心障礙者 運動組織主辦之國際 或洲際單項運動錦標 賽:成績不限。」因依 上開規定申請甄試所 採計之國際賽會,亦可 能發生前項延期或停 止舉辦之情形,爰明文 上開各該種類之國際 賽會有前揭情形者,亦 得以國家代表隊選手

	資格或參賽資格申請
	甄試。